

罗湖区企业人才住房入住人员信息备案提交资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提交规格
1	企业人才入住申请表	原件并加盖单位签章
2	入住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含入住家庭成员）；非深户申请人需提交居住证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小孩如无身份证的，则需提交户口本复印件及出生证明复印件
3	婚姻证明（离异的请提交离婚证及协议、或判决书等材料）	如有，提供复印件
4	劳动合同	复印件
5	租赁合同（企业与员工个人自行签订）	复印件
6	社保缴纳证明（需提供近期最新在公司有无缴纳社保的记录证明）	原件，以社保局盖章件为准
7	学历证明或资格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属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的提供学历证书及学信网在线打印的学历验证证明；属符合本市产业发展需要的技师（指取得市人力资源保障部门核发的二级及以上国家职业资格或者专项能力证书的人员，或者按照二级及以上国家职业资格引进的人员），提供资格证书复印件）
8	不动产信息查询（含入住家庭成员）	原件，微信关注深圳不动产登记中心公众号在线打印或前往深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现场打印
提交单位：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办公地址：罗湖区东门中路万达丰大厦 726（晒布地铁站B出口，步行500米）		

罗湖区人才住房入住申请表
(2020年12月10日后, 双面打印)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申请人资料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性 别	手机		学 历	
婚育情况		是否本市户籍		
申请入住小区		申请入住房号	栋	(房号)
居住期限	20__年__月__日至20__年__月__日			
共同申请人资料				
配偶姓名		身份证号码		
同住人姓名		与入住人关系		
身份证号码				
同住人姓名		与入住人关系		
身份证号码				
同住人姓名		与入住人关系		
身份证号码				
同住人姓名		与入住人关系		
身份证号码				
单位基本信息				
企业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法人姓名		法人身份证件号		
专办员姓名		专办员身份证号		
专办员手机				

第二部分 申请声明

本人及家庭成员声明在深圳市未享受过购房优惠政策（包括未购买政策性住房）、未拥有任何形式住房及建设用地。

声明人（签字盖手印）：

20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申请须知

企事业单位应当安排符合以下条件的职工入住人才住房：

一、职工在本单位全职工作，且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

- 1.具有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含教育部认可的境外高等院校毕业的归国留学人员）；
- 2.属于符合本市产业发展需要的技师（指取得市人力资源保障部门核发的二级及以上国家职业资格或者专项能力证书的人员，或者按照二级及以上国家职业资格引进的人员，下同）；
- 3.属于经市、区人民政府认定的其他人才。

二、职工具有本市户籍或者持有本市有效居住证；

三、职工在本区正常缴纳社会保险（含养老或者医疗保险，不含少儿医疗保险；退休返聘、外籍人员、市外派驻的高级管理人员，由单位提供完税证明。下同）；

四、职工及其配偶、未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均未在本市拥有任何形式自有住房，在申请入住人才住房之日前三年内未在本市转让过或者因离婚分割过自有住房；

五、职工及其配偶、未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均未在本市租住具有保障性质或者政策优惠性质的住房；

六、职工未因违反住房保障和人才安居相关规定而被纳入不良行为记录；

企事业单位可以将房源面向全职工作于注册地在罗湖区的本单位子公司（控股比例 $\geq 51\%$ ，下同）或者分公司且符合本条规定条件的职工分配，但本单位子公司或者分公司属于房地产开发类企业的除外。

职工入住人才住房的建筑面积标准结合企事业单位房源情况，根据职工家庭人口数按照以下标准执行：

- 一、单身人才配租建筑面积三十五平方米左右；
- 二、两至三人家庭配租建筑面积六十五平方米左右；
- 三、四人以上家庭配租建筑面积八十五平方米左右。

职工家庭人口数按照职工本人、配偶和未满十八周岁的子女的总人数计算。

第四部分 申请材料

办理入住备案时，再提交本申请表同时，应提交以下资料：

一、入住人及家庭成员（包含未成年子女、不含父母）身份证复印件、结婚证复印件（已婚需提供）、出生证明或写明子女关系的户口本复印件，非深户申请人需提交居住证复印件；

二、租赁合同（企业与人才签订，租赁期限不得超过劳动合同期限，不得超过已签订的《深圳市罗湖区重点企业人才住房租赁合同》期限）；

三、学历证明或资格证明（学历证明可登录学信网在线打印学历验证证明）；

四、劳动合同（与企业签订的正式合同复印件）；

五、参保凭证（社保网上打印的参保凭证，缴纳社保单位必须为申请单位）；

六、入住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的房产产权查询信息（微信关注深圳不动产登记中心公众号在线打印或前往深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现场凭身份证件打印原件）；

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特别说明：

一、人才退租企业人才住房，单位应及时报我中心备案，因企业未报备导致申请人后续享受其他优惠政策受阻的，由企业自行承担；

二、职工入住企事业单位人才住房累计不得超过十年。

第五部分 单位签章

本人代表企业声明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申请人在本单位已签订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正常缴纳社保。

专办员签字：

单位盖章：